德发改审〔2023〕270号

**德化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德化县公安局地下停车场及**

**附属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复函**

德化县公安局：

你局报来的《关于申请审批德化县公安局地下停车场及

附属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》（德公函〔2023〕111号）及附件收悉。经审查，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，现将有关事项函复如下。

一、项目名称：德化县公安局地下停车场及附属工程。

二、建设地点：德化县浔中镇。

三、项目建设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：德化县公安局地下停车场及附属工程总用地面积8341.08平方米，主要建设地下室停车场，一栋地下1层、地上3层的建筑用房，大门及相关配套设施。

四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匡算总投资4000万元。资金来源：自筹。

五、项目编码：2310-350526-04-01-798149。

六、建设期限：2023年11月至2024年12月。

七、建设性质：新建。

八、项目建设必须做好土地、规划、环保、节能、安全生产、水土保持等工作。

请据此复函抓紧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等项目前期工作，按基建程序报批。

德化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3年11月7日

|  |
| --- |
| 抄送：县政府办、自然资源局、林业局、住建局、生态环境局、交通局、城管局、统计局，存档。 |